

故鄉已遠

그
나
다
며
여
었
을
까

밟
던

심
아
는

〔韓〕朴婉緒 著
李麗秋譯



故鄉已遠

누가 그 많던
다 싱어는
먹었을까

〔韓〕朴婉緒
李丽秋译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故乡飘已远 / (韩) 朴婉绪著; 李丽秋译. — 武汉: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8. 7

ISBN 978-7-5680-2327-6

I. ①故… II. ①朴… ②李… III. ①自传体小说—韩国—现代
IV. ①I312. 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56968 号

湖北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17-2016-395号

그 많던 성아는 누가 다 먹었을까 © 2012 by Park Wan Seo

All rights reserved

First published in Korea in 2012 by Park Wan Seo

This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Park Wan Seo

Through Shinwon Agency Co.,Seoul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rights © 2016 by Huazh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ress Co.,Ltd.

故乡飘已远

Guxiang Piao Yi Yuan

[韩] 朴婉绪 著

李丽秋 译

策划编辑: 卫 星

责任编辑: 卫 星

装帧设计: 王 容

责任校对: 北京佳捷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责任监印: 徐 露

出版发行: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中国·武汉) 电话: (027) 81321913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科技园内 编: 430223

录 排: 北京楠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富泰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8.5

字 数: 143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2.00 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 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华中出版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该书出版

得到北京外国语大学世界亚洲研究信息中心资助

目录

第一章 山野岁月	001
第二章 遥远的汉城	027
第三章 在城门外	040
第四章 没有伙伴的孩子	063
第五章 金银木庭院之家	102
第六章 爷爷和奶奶	120
第七章 哥哥和妈妈	136
第八章 故乡之春	152
第九章 被砸坏的门牌	167
第十章 暗中摸索	182
第十一章 和平前夜	200
第十二章 光明的预感	223
译后记	264

第一章 山野岁月

那时我总是流鼻涕，不是稀稀的，而是那种又黄又黏的鼻涕，吸也吸不进去。不仅我这样，当时的孩子都是如此。大人们把孩子都称为“鼻涕鬼”，从这一点也可以得知。以至于在我成为母亲之后，感觉最奇怪的就是，我的孩子不感冒是绝对不流鼻涕的。不仅我的孩子，其他孩子也都如此，因此连去上学或是去幼儿园时胸前挂一条手帕的习惯也消失了。如今我也不再对孩子不流鼻涕感到奇怪，反而对当时的孩子为什么那样爱流鼻涕而感到费解了。

当时纸张和碎布头都很宝贵，我甚至不知道这世界上还有手帕这种东西。鼻涕多到快要流进嘴里时，就用袖口一抹。所以冬天过后，我的袖口上总是结着黑色的污垢，像贴了膏药似的。靠着一件鼓鼓囊囊的小短袄就可以挨过整个冬天，每次妈妈给我更换衣领时，总要使劲搓一搓袖口的污垢，可还是不管用。我下身穿的是棉裤，外面套着

一件筒裙。粗布衣料，染得花花绿绿的，上浆之后熨得平整光亮。

在乡下，染料是十分贵重的东西，那是爷爷从松都^①买回来的。我出生于开丰郡青郊面^②墨松里朴家沟，位于开城西南方向二十里左右，是一个不足二十户人家的偏僻小山村，村里人都把开城叫作松都。对于年幼的我来说，松都是一个梦中的天堂。不仅染料，还有橡胶鞋、篦子、金丝发带、菜刀、锄头、镰刀等，都必须要去松都才能买到。

别人家都是女人去松都，而我们家只有爷爷和两个叔叔才能去，这就是我们家和别人家的区别。在朴家沟，除了我们家以外，还有一户人家的女人也不能去松都。这两家都姓朴，彼此是亲戚。其他人家都姓洪，他们都是亲戚。但这个村子还是叫朴家沟。爷爷说，我们家是两班贵族^③，而他们是下贱的平民。

我不知道村里人是如何评价爷爷的两班角色的，在开城一带历来都不觉得两班有什么了不起，所以估计爷爷也

① 松都：今开城旧称。

② 面：韩国地方行政区域之一，隶属于郡，下设里（村子）。

③ 两班贵族：两班贵族：因为古代上朝时，以君王为中心，文、武官分别排列在东、西两边，所以有了“文武两班”的说法。“两班”是两班贵族的简称，之后，由专指上朝的官员扩展为两班官员的家族和家门，为古代高丽与李氏朝鲜的一个社会阶层，处于社会等级制度的顶端，主体为士族与官僚。两班子弟通过科举和蒙荫取得官位，通过婚姻继续维持两班地位，因而两班阶级也具有世袭的性质。

与人格格不入。由于爷爷的缘故，我们家的女人无法自由地出入松都，但她们对爷爷的服从并非发自内心。有一次我问奶奶两班是什么，奶奶扑哧一笑，回答说：“就是卖了狗，一称二两半（班）。”奶奶说话肆无忌惮，也很会逗乐，但她在爷爷面前总是装出一副唯命是从的样子。爷爷不仅不让我们家的女人去松都，而且也不让她们去田里干活，这也是我们家和别人家的不同之处，大概爷爷认为这样才能保持两班贵族的体面。

尽管朴家沟有这样两户两班人家和另外十六七户非两班人家，但并没有地主和佃农之分。村子前面十分开阔，是一片宽阔的田野，没有一块岩石，低缓的小山坡张开双臂包围着它。一条小溪在宽阔的田野中间流过，正如郑芝溶^①在诗中说的那样，“倾诉往事的潺潺溪流”随处可见，去我们家的茅房也要蹚过小溪。小溪中途遇到水田，常常会形成水洼，我们称之为“贅井”，将之与饮用的水井区别开来。现在想来，它就像是一个小水库。那几乎没有过歉收的广阔农田归我们村里人所有，没有哪家独占土地，家家户户都拥有土地，大家都是勤劳的自耕农，不必为一年食用的粮食而担心。

① 郑芝溶（1902—1950）：韩国著名诗人，代表作有诗集《郑芝溶诗集》《白鹿潭》和散文集《文学读本》《散文》。

我在这个地方一直长到八岁。在这期间，我并不知道这世上还有富人和穷人的区别，和小朋友们手拉手一起去其他村子玩的机会也不太多。沿着广阔的平原，走得再远也看不到其他村子，要翻过后山才有。邻村的风景也没什么新鲜的，群山环绕着那些房子，房子旁边有一小块菜园子，前面是广阔的平原，犹如宽大的裙裾。我还以为人们都是这样生活的。

我一直以为，无论怎样翻山越岭，依然还是朝鲜的土地，只有朝鲜人。我第一次听到的外国名字是德国，后来过了很久我才知道，德国就是那个被我们称为“德意志”的国家。不知道的时候，这个初次听到的外国名字对我来说十分神秘。爷爷通常都在快到中秋或春节时买染料回来。“这可是德国染料。”他边说边把染料拿出来。染料装在一个四方形的袋子里，红色和蓝色的染料外面也各自都贴有相应颜色的纸作为标志。那个三角形标志就像对折的邮票那么大，光滑而鲜明，仿佛衔着一片浓艳的花瓣。尽管我什么也不懂，可一看到那个德国染料，心就怦怦直跳，那大概是我第一次嗅到的文明与文化气息。

包括奶奶、妈妈和小婶在内，我们家所有的女人都对德国染料爱不释手。每次爷爷买回德国染料时，显得比任何时候都要威严，而此时儿媳妇对他的尊敬则近乎卑微和

谄媚。她们对爷爷的恭敬一直就不是发自内心的，有时甚至把他当作笑柄。爷爷走路健步如飞，生气的时候，说得放肆一点，那样子甚至令人觉得有点轻浮。如果爷爷“健步如飞”地走进里屋，就是要大发雷霆的前兆，几个儿媳妇则慌忙放下手头的活儿，在等待火山爆发那一刻，通常还会偷偷地彼此开玩笑。

我妈妈最善于开这种玩笑。“我说，看来厨房里的饭烧焦了。”她贴着婶子的耳朵这样一嘀咕，婶子常常为了忍住不笑而变得脸色怪异。因为这并非厨房里的饭真的烧焦了，而是与爷爷“地包天”的绰号有关。爷爷的胡子总是长不长，弯弯地卷在一起，令他那略微突出的下巴看起来更像饭勺了。所以我觉得爷爷买回德国染料时儿媳妇们对他表现出的最大敬意其实与爷爷的人格无关，用现在的话说，那大概就是崇洋媚外吧。

我一点儿都不怕爷爷，由于我三岁时便失去了父亲，因此爷爷对我宠爱有加。爷爷看我时，那双吊起的眼睛稍稍下垂，我幼小的心灵也能感受到他的眼中有某种东西在沸腾，那大概是一种心碎般的爱怜之情，而我却犹如发现了他一个致命的弱点，我相信，无论自己做了怎样的错事，爷爷都会袒护我。虽然我没有倚仗爷爷故意淘气，但爷爷不在时，我的士气明显会低落许多。

有一次，奶奶对爷爷抱怨说：“你太惯着她了，所以她才那样没规矩，你不知道你不在时她有多听话。”爷爷当即大发雷霆说：“看到孩子无依无靠，没精打采的，你就那么高兴吗？你就那么高兴？”他甚至指着奶奶对她发脾气。

不过，爷爷出门的次数变得频繁了，不仅去松都，还要代表全家出席亲友的大事小情的所有场合。因为爷爷总是爱穿白色的衣服，所以他准备衣服成了家中女人的大事。尤其是缝布袜的活儿非常费功夫，半夜醒来时，我常常能听到妈妈和两个婶子围坐在阴暗的灯下，一边缝补丁一边窃窃私语。爷爷的布袜大极了，我甚至常常能把它戴在头上。

有时爷爷外出一次，要好几天才能回来，等候爷爷归来成了年幼的我最大的乐趣。厢房屋檐下的廊台面朝没有栅栏的院子，厢房分为上下两间，廊台很长，所以中间有一根柱子。用一只胳膊抱着那根柱子或是背靠它坐着，可以望见通向村口的马路隐隐约约地消失在远处的山角。

白衣服真是好。傍晚家家户户的茅屋中冒出的炊烟像水墨一样蔓延开来，轻轻遮住道路、田地、树丛和山丘，终于与灰色的天空相接，连为一体。此时，穿着白衣服的人从山角绕过来，还是能分辨得很清楚。不过，村里的人

全都穿白衣服，尤其是去松都时，全都喜欢穿着一尘不染的白衣服。尽管如此，我也从没有把爷爷和其他人弄混。

虽然我无法用语言形容爷爷那独特的脚步，但它却像一通强烈的光一样直刻入我的心房。“是爷爷！”认出爷爷，我立刻像子弹一样冲向村口，我从来没有认错过，我气喘吁吁，激动地拽着爷爷的长袍。爷爷的长袍衣角总是熨得十分平整，像刀刃一样棱角分明，而且上面还带着松都的气味，我喜欢这种气味。爷爷很快便会叫着“我的心肝宝贝！”一下子将我抱起来，爷爷的胸膛总是很结实，口中呼出的气息也是热乎乎的。爷爷的气息中总是有一股酒味，我也很喜欢爷爷口中那热乎乎的气息和那股酒味。

把我放下来后，爷爷从不忘记从长袍的口袋里慢慢地掏出一些好吃的，塞进我的手里。不是装在黄信封中的糖果，就是厚着脸皮从喜宴上装回来的蜜果点心之类。为了品尝这些好吃的，我放开爷爷的手，蹦蹦跳跳地跑在前面，简直有些得意忘形，以至于回到家里会遭到奶奶的训斥，说我看起来讨人嫌。在奶奶看来，用现在的话说，有了爷爷当靠山，我多少有些讨人嫌，不过我当时却是觉得自己的等待有了回报。

并非每次等待都有回报，有时无论怎样等待，山角那边出现的总是别人，或是根本不见人影，那时我的委屈似

乎马上要奔涌而出。随着季节交替，冬天我会冻得瑟瑟发抖，有时家里人几次从屋子里出来叫我也拿我没办法，大人都说我是装可怜，妈妈咂着嘴，叫我别再装了，奶奶甚至还打我的头。我忍受了这一切欺负，并且在心里暗自较劲：我一定要告诉爷爷，非告诉爷爷不可！但我一次都没有真的向爷爷告过状，那也是一种等待的乐趣。

除此之外，还有一个等待的乐趣。“爷爷要是到了老鹰坡，我的大拇指就会点到中指。”如果没有点到，就会改成“爷爷要是到了桓岩坡，我的大拇指就会点到中指。”虽然我知道很多山岭和小溪的名字，可是并不知道在哪里，不过乱点一个总比没有要好。要是点到了，我的心思就会立刻飘出去，悄悄地跟在爷爷后面，翻山越岭，穿过田野，蹚过小溪。

爷爷回家走的路有时一片漆黑，有时月光皎洁。即便是只有星光的阴暗夜晚，爷爷那飘然摆动的长袍衣角也是那样的洁白和威风凛凛，我自然不可能错过。爷爷步伐飞快，转眼间便到了村口。我在心里一面气喘吁吁地追趕着爷爷，一面又焦急地等待着。爷爷还没有出现在山角，在心里俯瞰着爷爷的我常常焦虑地看着爷爷在原地踏步，看着看着，紧张的精神渐渐松弛下来，变得模糊不清。大人背着等累睡着的我回家时，我常常只是半梦半醒，却假装酣然熟睡。

这种几乎占据了我幼年所有最初记忆的等待并没有持续太久。有一天，爷爷突然在茅房里摔倒起不来了，于是大声地喊人。茅房在菜园子边上，从厢房过去要下三重石阶，穿过宽敞的院子，经过环绕院子的桑树，蹚过小溪才能到。幸好有一个过路人听到喊声后告诉了我们，家里人这才慌忙跑过去，好不容易把爷爷抬进了厢房让他躺下了。听说爷爷中风了，中风是一种无法治愈的病，而且在茅房里得的中风是无药可治的，所有人都对此毫不怀疑。

爷爷也像那时所有的读书人一样，对中医的知识超出常人，给小孩子开过药方，也收集一些草药做成药丸，放在药箱里保管，等到村里出现急性患者时拿出来。但他对自己的病早已死心，只是一个劲儿地发脾气。奶奶每次从厢房里拿着尿壶出来时，都要数落一番爷爷的不是，说都是爷爷整天出门才沾上厄运，怪爷爷爱喝酒，爱交朋友，嘲讽他活该。家中乌云笼罩，尤其是我，像断了翅膀的鸟儿一样失魂落魄。爸爸去世时我才三岁，什么都不记得了。可是眼睁睁地看着爷爷中风倒下，对于我来说，相当于再次失去爸爸。

雪上加霜，同一年，妈妈也离开家去汉城^①照料哥哥。哥哥在面里的四年制小学毕业后，去松都又读了两年，根据当时改革的学制，结束了六年的小学教育课程。两位叔

① 汉城：韩国首都首尔的旧称。

叔只读了四年制的小学，便已成为村里唯一钻研学问的新青年，因此在爷爷看来，哥哥在松都多读了两年书，学历更是高得不得了。去汉城的学校继续读书，我们家既供不起，也违背对长孙的期待。

当时两个叔叔都已经结婚，大家都住在一起。奇怪的是，他们一直没有孩子，爷爷常将我们兄妹俩比作掌上明珠。突然中风倒下之后，他大概不想把哥哥送到那么远的地方去，而是希望这个长孙也是唯一的孙子能够留在身边，铭记守护祖坟的义务，早日娶妻，传宗接代。

可妈妈却没和长辈商量一下，就把哥哥送到汉城的商业学校去了。松都也有商业学校，把哥哥送到汉城去，妈妈简直是大逆不道。由于这一事件，家中闹翻了天。守寡的长媳借口照顾儿子学习放弃伺候公婆，这在当时是一件不可理喻的事。老人受的心理打击很大，更主要的是，这丢尽了家中的脸面。要想在那个小村庄里做一个像样的两班贵族，爷爷必须要治理好家事，不能有损两班的体统。不管有没有人赏识，爷爷认为我们家有责任在村里做出表率。爷爷怒不可遏，妈妈要为抛弃自己的责任付出代价，她必须抛弃更多的东西。

可是，无论如何也要在汉城将儿子培养成人，这是妈妈暗藏的信仰，任何人都无法阻拦。妈妈坚信，假如我们

生活在城市，爸爸绝不至于那样早地离开人世。后来长大成人后，我也不得不同意妈妈这种观点。据说在几个兄弟当中，爸爸的体格最好，从未生过小病，十分健壮。可他有一天突然肚子痛得直打滚，爷爷只是根据当时的药方，用天然的中药给他治疗。奶奶在巫婆家中祭鬼神时，爸爸终于走到了濒临死亡的边缘。

这时妈妈才得以用牛车将爸爸送到松都去，但爸爸的阑尾炎已经引起腹膜炎，腹中积满了脓水，虽然后来做了手术，但由于当时没有消炎药，最后还是恶化，最终撒手人寰。妈妈坚信这与命运无关，是乡下的愚昧害死了他，所以她千方百计地想让我和哥哥脱离那里，这也与她年轻时在汉城的经历有关。

妈妈的娘家也在乡下，但她的外婆一家在汉城过得很不错。据说在嫁到朴家沟之前，妈妈曾和表姐妹们一起在汉城度过了一段时光。当时她们有的读进明女高，有的读淑明女高，妈妈大概对此十分心仪和羡慕。妈妈将那些穿着连衣裙和皮鞋接受新式教育的女性称为自由新女性，想让我也变成那样。但我毕竟还小，而且经济条件也不允许，所以她先将儿子送到汉城的学校，然后自己也以照料儿子为借口，摆脱贫长媳的责任，去了汉城，我不得不听任爷爷、奶奶，甚至两个婶子叽叽咕咕地指责妈妈。

但我依然是独一无二的孙女，还可以随心所欲地对两个婶子作威作福。由于爷爷半身不遂，妈妈不在，我得以享受更多的自由。开城一带的居住特点是外间低矮而简朴，里间高大而整洁，院子布置得十分别致。面向厢房的前院十分开阔，顶多两边种上一圈桑树或是用来做扫帚的胡枝子树，再种上几株芍药或菊花，而后院却精心布置得十分华丽。

除了寒冬时节以外，我们家的后院一直都有满院鲜花，是一个小花园，也是一个嬉戏的场所。酱缸台在后院，供奉土地爷的祭坛也在后院。栅栏用迎春花代替，种着一棵虽然无味但开花甚盛的沙梨树，还有一株野杏树和几棵樱桃树，地上每年都自然地长出一些草莓。祭坛附近长出了一些韭菜，自然营造出一种阴森的气氛。迎春花篱笆下到处都是灯笼草，酱缸台的土堆形成了台阶，可以用来种一些草。

以前我都是一个人在后院寂寞地玩，现在却可以随心所欲地带回来一些小伙伴，或是在村里四处游逛。爷爷变得无力就意味着家中的法规出现了漏洞，虽然并没有人教我，但我觉察到了这一点，并且最大限度地加以利用。这样还不够尽兴，甚至将茅房也变成游乐场。爷爷是在茅房里摔倒变得半身不遂的，我虽然也担心过，怕自己在茅房